

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报告摘要

重要提示 1.1 本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...

2.1 基本情况简介 2.1.1 股票简称 亚通股份 2.1.2 股票代码 600892 2.1.3 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

2.2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2.2.1 基本情况简介 2.2.2 董事会秘书 姓名 殷建生 联系地址 上海市崇明县南汇路 281 号

表 53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2.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:元

表 3.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:元

表 3.3 国内外会计准则差异

3.4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.1 股份变动情况表

表 4.1 股份变动情况表

表 4.2 前十名股东、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表

表 4.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4.3.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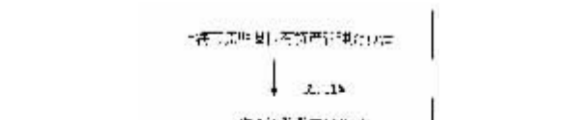


表 5 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.1 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

表 5.1 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

6.1 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6.1.1 经营概况 2006 年公司根据年度重点工作目标,继续完善了对主业的投资...

6.2 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分析 (1)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:内河客货、客滚运输、沿海客滚、化工品运输、海上出租汽车运输、文化传播、生态农业、亚通置业和房地产开发经营、销售、出租和中介服务。

表 6.3 主营业务地区情况

表 6.4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表 6.5 重大关联交易

7.1 重大诉讼事项 7.1.1 诉讼事项 7.1.2 重大诉讼事项

表 7.2 对外担保情况(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担保)

8 董事会报告 8.1 经营业绩 8.2 财务状况 8.3 核心竞争力

9 财务报告 9.1 审计报告 9.2 财务报表

有 2 家公司,随着车客流量的增加不断增加航架来满足社会的需求,竞争会更加激烈。公司在确保航行安全的前提下,适当增加运力,增加运营能力。

9.2 资产负债表、利润及利润分配表主要数据(无附注) 9.3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,公司合并利润发生了变化,减少了上海崇明交通投资有限公司,因为该公司在 2006 年无业务,公司在与父之交易(重组)后,股份有限公联系紧密解除该公事宜。因此公司独立以无业务发展,以后也不能有业务发展,所以提出解除该公,收回投资资金。

表 9.2 资产负债表、利润及利润分配表主要数据

表 9.3 现金流量表

表 9.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

表 9.5 合并利润表

表 9.6 合并资产负债表

10 利润分配政策 10.1 利润分配政策 10.2 利润分配政策

11 其他重要事项 11.1 其他重要事项 11.2 其他重要事项

12 备查文件目录 12.1 备查文件目录 12.2 备查文件目录

91 审计报告 本公司 2006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上海众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,中国注册会计师周正云、董月梅签字,出具了沪会字(2007)第 107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关于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财务报告的意见 关于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财务报告的意见

重要提示: 本公司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》(以下简称“新会计准则”)。目前本公司在评估执行新会计准则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的...

表 10 合并利润表

表 11 合并资产负债表

表 12 合并现金流量表

表 13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

表 14 合并利润表

表 15 合并资产负债表

表 16 合并现金流量表

17 备查文件目录 17.1 备查文件目录 17.2 备查文件目录

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 4 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支付 2006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》 按照审计合同约定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董事会研究决定本公司 2006 年度审计费用为 40 万元人民币,审计人员在现场审计期间的食宿费和差旅费由公司承担。表决结果:同意 5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06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0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 按照公司审计制度和章程规定,董事会研究决定本公司 2006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0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表决结果:同意 5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 2 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 2 次会议于 2007 年 3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毛飞龙先生主持,会议应到监事 3 名,实到 3 名,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,会议程序合法有效。